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並不構成於美國或該等要約、招攬或銷售根據任何其他司法權區證券法於註冊或取得資格前乃屬違法的任何該等司法權區出售任何證券之要約或招攬購買任何證券之要約。概無證券可在未有註冊或獲得適用之豁免遵守註冊的規定的情況下於美國提呈或出售。凡在美國公開發售證券，均須基於章程進行，而有關章程將載有關於作出要約之公司及管理層的詳細資料，亦將包括財務報表。本公司無意於美國進行任何證券公開發售行動。



**Evergrande Real Estate Group Limited**

**恒大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3333)

有關

**(I) 2018年到期的8.75%優先票據(債務證券股份代號：5990)及**

**(II) 2020年到期的12.0%優先票據  
的同意徵求的結果及簽立補充契約**

茲提述恒大地產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2月1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徵求同意(「同意徵求」)按該公佈所述對2018年票據契約及2020年票據契約(統稱「該等契約」)作出若干建議修訂(「建議」)。除非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有關2018年票據日期為2016年2月1日之2018年票據同意徵求聲明及有關2020年票據日期為2016年2月1日之2020年票據同意徵求聲明所示，同意徵求期限已分別於(就2018年票據而言)2016年2月19日下午5時正(紐約時間)及(就2020年票據而言)2016年2月19日下午5時正(歐洲中部時間)屆滿。本公司宣佈，其已接獲就各該等契約之建議所需之必要同意。

由於已取得必要同意，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擔保人欣然宣佈，本公司、附屬公司擔保人及（在各情況下）相關受託人及抵押品代理人於2016年2月22日（「生效時間」）簽立有關各該等契約之補充契約（「補充契約」），使建議遵照各該等契約所載列之條件生效。補充契約令2018年票據契約及2020年票據契約的若干條款與本公司於2016年1月15日發行的2019年到期的8.0%優先票據的條款一致。本公司將按要求向相關系列票據的持有人發出相關補充契約的副本。

就建議之詳情聲明而言，票據的持有人應參閱相關同意徵求聲明及相關文件。

本公司已安排根據該等同意徵求聲明載列之條款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支付任何同意費（定義見該等同意徵求聲明）。

於本公司向已經根據同意徵求有效交付且並無有效撤銷同意的各系列票據的持有人支付同意費之前，各補充契約將不會施行。自生效時間起及於其後，各系列票據的各現有及日後持有人將會受到相關的該等契約（經相關補充契約修訂）的條款約束，而不論有關持有人是否已交付同意（定義見該等同意徵求聲明）。

本公佈在若干司法權區分發或受到法例規限。獲發本公佈的人士須知悉並遵守任何有關限制。

## 前瞻性資料

於本公佈所載的前瞻性聲明，包括該等有關同意徵求的聲明（如支付同意費事宜）乃基於當前預測作出。該等聲明並非未來事件或結果的保證。未來事件及結果涉及若干風險、不確定性以及難以預測的假設。實際事件及結果可能由於多項因素而導致與本公佈所載說明出現重大分歧，包括任何系列的票據的市場及價格變動、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的變動、總體債務市場變動及發生同意徵求所訂明會觸發准許終止或修訂同意徵求情況的事件。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局命  
恒大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許家印

香港，2016年2月22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局由九名成員組成，分別為執行董事許家印先生、夏海鈞先生、何妙玲女士、謝惠華先生、徐文先生及黃賢貴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周承炎先生、何琦先生及謝紅希女士。